**自考本科论文写作技能培训班招生简章**

为帮助广大考生尽快适应自考本科毕业论文撰写的规范要求，提高专业写作核心能力，我院拟举办自考本科毕业论文写作技能培训班。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 培训对象和目的
2. 已报读数学教育专业本科自考的社会考生。
3. 本次培训由考生自愿报名参加。
4. 本次培训目的在于提高考生的毕业论文写作能力，与毕业论文考核结果无关。
5. 报名流程

1、报名时间：6月1—30日 12月1—30日

2、考生填写好毕业论文申请表邮寄到广州石牌华南师范大学数学科学学院。

三、培训时间与地点

1、培训时间由指导老师安排 。

2、培训地点在数学科学学院 。

3、培训内容：包括毕业论文基本规范、写作基本技能、选题分析、以及后续的论文评点和修改建议（选题/提纲指导、论文质量或修改建议）。

1. 写作方式

采用导师指导的方式。数科院为每个撰写毕业论文的学生配备指导教师。指导教师由具有讲师或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学生可在选题、编写提纲和写初稿等环节得到老师的指导。老师对学生的指导性谈话一般为三次。指导性谈话可以面谈，也可以采用书信或电话的方式。

评价阶段实行审稿方式，由指导教师审查论文并作评语和评分。

1. 写作要求

1、选题范围：中学数学研究、数学分析研究、高等数学研究、解析几何研究等（包括学科内容研究、教学方法研究、计算机辅助教学研究等）。

2、论文字数不得少于三千字，一般不要超过一万字。

3、论文若引用他人文章，必须注明出处（书名或文章题目，出版社或刊物、版号或刊期、页码等）。

4、论文若引用他人文章，所占篇幅不得超过本论文全文的15%，否则酌情扣分。

5、论文后必须附列参考书目。

6、论文必须个人独立完成，不能与人合作撰写。别人代写的，全文照抄他人文章的，或拼凑他人文章超过毕业论文三分之一以上的，以作弊论处。

7、论文须用钢笔或圆珠笔抄写在原稿纸上，也可打印，交一份即可。

8、每年6月30日（或12月30日）前寄交“毕业论文申请表” ，完成考生毕业论文申请及选好论文题后，由数科院安排导师，考生应主动与导师商谈确定写作大纲。

9、2月20日（或8月20日）前交初稿，初稿寄交相关的指导教师，提出修改意见后由考生定稿。

10、 论文须按时在3月30日（或9月30日）前交定稿，迟交者不受理论文，做自动放弃论处。

六、缴费标准与方式

1、培训费：900元/人，网上交费，通过华南师范大学收费平台缴费。

2、报考费：37元/人。

联系电话： （020）85210153 联系人：殷老师

毕 业 论 文 申 请 表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 准考证号 |  | | |
| 工作单位 |  | | |
| 联系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联系电话 |  |
| 自报选题 |  | | |

申请表寄交回华南师范大学数学科学学院自考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631

数学科学学院